

藏语动词的配价分类与格助词匹配研究

——基于句法 - 语义平面的分析

丁子草

西北民族大学, 甘肃省民族语言智能处理重点实验室, 甘肃 兰州

收稿日期: 2026年6月23日; 录用日期: 2026年7月24日; 发布日期: 2026年8月6日

摘要

藏语动词是句子的核心, 其支配的名词性成分数目及与格助词的匹配关系是藏语语法研究的关键问题。传统藏语语法从及物性、自主性等角度对动词进行分类, 但未能系统揭示动词的配价(价数)与格助词之间的内在关联。本文在配价语法与格语法理论基础上, 区分句法平面与语义平面, 依据“单句中由单个格助词或虚词引导的最多名词性成分数目”确定动词的配价指数(0~3价), 并系统考察每类动词所能携带的必用与禁用格助词类型。研究发现: 零价动词(如判断动词、同体格动词)不带格助词或仅带同体格标记; 一价不及物动词只能携带LA格; 二价及物动词携带作格与LA格, 二价不及物动词携带LA格与从格; 三价及物使动动词携带作格、LA格与从格。据此构建了“配价 - 传统分类 - 格助词 - 语义角色”匹配表, 提出了可计算的匹配规则。本研究为藏语句法分析、自然语言处理及词典编纂提供了形式化依据, 并丰富了从属关系语法在藏语中的理论应用。

关键词

藏语动词, 配价, 格助词, 句法 - 语义平面

A Study on the Valency Classification of Zangyu Verbs and Their Matching with Case Particles

—An Analysis Based on the Syntactic-Semantic Plane

Zicao Ding

Gansu Provincial Key Laboratory of Intelligent Processing of Ethnic Languages, Northwest Minzu University, Lanzhou Gansu

Received: June 23, 2026; accepted: July 24, 2026; published: August 6, 2026

Abstract

Zangyu verbs function as the core of a sentence. The number of nominal constituents they govern and their matching relationships with case particles are key issues in Zangyu grammar research. Traditional Zangyu grammar classifies verbs from perspectives such as transitivity and volitionality, but fails to systematically reveal the intrinsic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valency of verbs and case particles. Based on Valency Grammar and Case Grammar theories, this paper distinguishes the syntactic plane from the semantic plane, and determines the valency index (0-valent to 3-valent) of verbs according to the “maximum number of nominal constituents introduced by a single case particle or function word in a simple sentence”. It also systematically investigates the types of obligatory and prohibited case particles that each category of verbs can take. The findings indicate that: zero-valent verbs (e.g., copulas, absolutive case verbs) take no case particles or only absolutive case markers; monovalent intransitive verbs can only take the LA case particle; bivalent transitive verbs take the ergative case and the LA case, while bivalent intransitive verbs take the LA case and the ablative case; trivalent transitive causative verbs take the ergative, LA, and ablative cases. Based on these findings, a matching table of “Valency-Traditional Classification-Case Particle-Semantic Role” is constructed, and computable matching rules are proposed. This study provides a formalized basis for Zangyu syntactic analysis, 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NLP), and lexicography, while also enriching the theoretical application of Dependency Grammar in the Zangyu.

Keywords

Zangyu Verbs, Valency, Case Particles, Syntactic-Semantic Plane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藏语属 SOV 型语言，谓语动词始终居于句末，统摄全句的名词性成分与虚词(格助词)。传统藏语语法历来重视动词的核心地位，格桑居冕曾指出：“动词是整个藏文文法体系的支柱，无论词法、句法都受制于动词。”[1]然而，传统语法对动词的分类(及物/不及物、自主/不自主、使动/自动)虽细致，却未能刻画动词所能支配的名词性成分的数目，也未系统揭示动词与格助词之间的选择限制。这一不足在藏语信息处理、机器翻译和句法自动分析中尤为突出。

配价语法由法国语言学家特斯尼耶尔首创，他将动词比喻为“带钩的钩子”，钩子的数目即动词所能支配的行动元的数目，亦即动词的“价”[2]。格语法则强调动词与深层语义角色(施事、受事、与事等)之间的固定联系，并通过表层格助词加以实现。将配价理论与格语法相结合，既能确定动词的价数，又能解释不同格助词出现的语义动因，尤其适用于形态标记丰富的藏语。

在国内藏语学界，陈玉忠等(2003)首次将格关系与配价理论引入藏语动词再分类研究，提出了确定配价指数的三条准则，并尝试建立动词与格助词的联系，为后续研究奠定了方法论基础[3]。然而，该方法主要基于句法平面，对动词深层语义角色的区分尚不够充分。仁增多杰等(2017)进一步区分句法平面与语义平面，强调动词的配价既可在表层显现也可在深层隐含，但其研究侧重于理论阐发，未能将语义平面的论旨角色系统地落实到具体的格助词标记上[1]。达召卡什吉基于大量实例描写了 0~3 价动词的典型句

式,为配价分类提供了丰富的语料支撑,但其对零价动词与一价动词的界定标准存在一定的模糊性,例如将“借走”(གཞི་འདོད)和“睡觉”(ཞུག)均归入零价动词,忽略了主语在表层句中显现时的论元地位[4]。扎西加与多拉(2016)则从依存树角度展示了配价结构在句法和语义双层级中的表示方法,但其模型侧重于结构描写,未能构建动词与格助词之间的限制性匹配规则[5]。

纵观上述研究,或偏重配价分类,或偏重格助词描写,或侧重于理论框架的引进,尚未形成统一的“配价——格助词匹配模型”,句法平面与语义平面的整合也缺乏可操作的形式化规则。尤其是在零价动词的界定、句法显性论元与语义隐性论元的处理策略,以及“是”(ཞིན་པ་)、 “有”(ཡོད་)等特殊动词的配价归属等问题上,学界仍存在明显分歧。此外,现有研究多局限于藏语本体描写,缺乏从语言类型学视角出发,将藏语的配价-格标记模式与其他作格语言进行对照,以揭示其类型学特征。

本文在上述研究基础上,以句法-语义平面为分析框架,旨在回答以下问题:(1) 藏语动词的配价指数如何系统划分?(2) 不同配价动词与哪些格助词存在固定的“必用”与“禁用”关系?(3) 能否建立一张可供计算语言学直接使用的匹配表?与已有研究相比,本文的创新和优势在于:(a) 在方法论上,严格区分句法平面与语义平面的功能界限,明确句法平面决定价数、语义平面决定格助词选择与论旨角色指派,从而为解决零价/一价动词的界定争议提供一致性的操作标准;(b) 首次系统性地补充了“禁用格助词”信息,增强了模型的预测能力和排他性;(c) 构建了“配价-传统分类-格助词-语义角色”四位一体的匹配表,为藏语自然语言处理提供了可直接套用的形式化规则。通过典型例句的细致分析,我们将提出若干匹配规则,并讨论理论意义与应用前景。

2. 句法-语义平面的配价分析模型

2.1. 配价的基本概念

特斯尼耶尔区分“行动元”与“状态元”。行动元是动词所必需的名词性成分,数目最多为三个(主语、直接宾语、间接宾语);状态元为副词性成分,数目不受限制。动词的价即它能支配的行动元的数目。据此,动词可分为零价(无行动元)、一价(一个行动元)、二价(两个行动元)和三价(三个行动元)。汉语配价研究的成熟成果[6]为藏语配价分析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参照,尤其是在区分必有论元和可选论元的操作层面上具有借鉴意义。

2.2. 句法平面:显性论元与配价指数确定准则

句法平面关注句子表层出现的名词性成分的数目。陈玉忠[3]提出了确定藏语动词配价指数的三条准则:1) 在藏语基本句中提取配价指数,避免复杂句和省略句的干扰;2) 单句中若包含格助词,应在由单个格助词或虚词所引导的最多的名词性成分中确定配价指数;3) 藏语动词的配价指数最高为3。

第3条准则符合藏语事实:即使表面可以添加更多名词性成分(如“我用斧子在森林里砍树”),其中“在森林里”通常被视为状态元而非必有行动元。因此,配价指数仅计算必需的、由格助词或虚词引导的核心名词性成分。

2.3. 语义平面:隐性论元与语义角色

语义平面不要求论元在当前句子中全部显现。一个动词即使在某些句式中省略了某个论元(如“吃过饭了”省略施事“我”),在语义上仍支配该论元。藏语中常见的语义角色有施事:动作的发出者,通常由作格(具格)标记;受事:动作的直接承受者,常由 LA 格或无格标记(同体格)表示;与事:间接宾语,通常由 LA 格标记;凭事:工具或材料,由作格(工具义)或从格(材料义)标记;处所/来源/目标:由 LA 格(处所)、从格(来源)等标记。

2.4. 句法 - 语义平面的整合原则

本文整合原则如下：

句法平面决定“价数”：以基本句中显性出现的、由单个格助词或虚词引导的最多名词性成分的数目作为动词的配价指数。这样保证了价数的可操作性和一致性。

语义平面决定“格助词选择”与“论旨角色指派”：对于一个给定价数的动词，其所能携带的格助词类型(作格、LA 格、从格等)及其语义角色由动词的词汇语义决定。同一格助词在不同动词中可表达不同的语义角色(如 LA 格既可表受事也可表与事)，但动词会对其选择范围施加限制。

2.5. 藏语格助词系统概述

与动词配价直接相关的格助词主要有三类(属格不参与配价，本文不讨论)：

作格(具格)：标记施事或工具，形式为 གཞི་གྲུ་གྲུ་ (取决于后加字)；

LA 格：标记处所、对象、与事、受事等，形式为 ལྟན་པ་ ；

从格：标记来源、材料、比较对象等，形式为 ནས་པ་ 。

另外，同体格标记在某些零价或一价动词中出现，可视为一种特殊的格标记，但不属于典型的三个格助词范畴。

3. 基于句法平面的藏语动词配价分类

按照上述准则，下文逐一界定 0~3 价动词，并给出典型例词与例句。

3.1. 零价动词(0 价)

零价动词是指在基本句中不强制性要求任何名词性成分作为行动元的动词，即该类动词没有施事、受事等论元。这并不等于动词不出现，动词本身可以独立成句，或仅与状态元(如时间、处所副词)共现。关于零价动词的界定，学界存在一定争议：部分学者将表示“借”义的动词 གཞི་ 以及判断动词 ཡིན་ (是)、 ཡོད་ (有)的某些用法视为零价，但陈玉忠明确指出，只有像 དེང་ནས་ (如、例如)这样在基本句中完全不能携带任何名词性成分的动词才应归为零价动词。本文对零价动词的界定是：在基本句中，不出现任何由格助词或无格标记引导的强制性名词性成分的动词。动词可独立成句，或仅与体助词、状态元共现。据此， དེང་ནས་ (例如)和 གསོ་མར་བྱུང་ (变干净)为零价动词的典型例证。

3.2. 一价动词(1 价)

一价动词是指强制性支配一个名词性成分的动词，该成分通常为主事(动作主体)或受事(感受主体)，大部分不及物动词属于此类。典型例词包括 འགྲོ་ (走)、 ཉལ་ (睡)、 འཆི་ (死)等。例如，在句子“ ཁོ་གཞི་དྲུ་ཡུལ་ (他睡觉)”中，主语 ཁོ་ 是唯一的名词性成分，受动词 ཉལ་ 强制性支配；又如“ ཁོ་གཞི་གཞི་མོ་ (他借走了)”，若将动词 གཞི་ (借)视为支配一个主事论元，则可归入一价动词。需说明的是，达召卡什吉[7]曾将此类动词列为零价，其分类分歧源于对主语隐含与显现的不同处理，当主语在表层隐含时为零价，显现时为一价。本文采纳陈玉忠提出的配价指数提取准则，即在基本句中取最多名词性成分的形式确定价数，因此主张将能够携带主语的动词统一视作一价。为避免歧义，本文采用严格句法标准：凡在基本句中能出现一个强制性名词性成分且该成分由 LA 格或无格标记充当的动词，即认定为一价动词。

3.3. 二价动词(2 价)

二价动词是指强制性支配两个名词性成分的动词。在藏语中，二价动词可依据能否携带作格助词进一步分为及物与不及物两个次类。及物二价动词的典型特征是施事论元由作格(具格)标记，受事论元则由

无格标记或 LA 格标记。典型例词包括 མཐོང་ (看见)、བཟུང་ (吃)等。例如，在句子“ངས་གསེར་གྱི་ཕོ་མོ་བཞི་མཐོང་། (我看见了一个金碗)”中，施事 ངས་ 带作格助词，受事 གསེར་གྱི་ཕོ་མོ་ 无格标记，动词 མཐོང་ 支配这两个论元。与及物二价动词不同，不及物二价动词不能携带作格助词，其两个论元分别由 LA 格(或无格标记)和从格标记。典型例词包括 འཕུར་ (飞)、ཐར་ (逃脱)等。例如，在句子“བྱ་མོ་མཁར་ནས་འཕུར། (鸟从城飞走)”中，主事 བྱ་མོ་ 不带任何格标记，来源论元 མཁར་ནས་ 带从格助词 ནས་，动词 འཕུར་ 支配这两个名词性成分，而整个句子未出现作格助词，因此归类为不及物二价动词。

3.4. 三价动词(3 价)

三价动词是指强制性支配三个名词性成分的动词，其论元通常包括施事、与事(或工具)与受事，藏语中的三价动词均属于及物使动动词，例如，在句子“བཟ་ཤིས་ཀྱིས་རྩ་རེས་ཤིང་ལ་རྩུང་བྱས། (扎西用斧头砍树)”中，施事 བཟ་ཤིས་ཀྱིས་ (作格)、工具 རྩ་རེས་ (作格工具义)与受事 རིང་ལ་ (LA 格)三个论元同时出现，其中工具格的作格标记与施事作格在形式上同形但语义不同。更典型的三价给予类动词例句为“ཚེ་རིང་གིས་ཆ་བར་དེལ་ཅིག་སྤྲུ། (次仁给达瓦一本书)”，其中施事 ཚེ་རིང་གིས་ (作格)、与事 ཆ་བར་ (LA 格)与受事 དེལ་ཅིག་ (无格标记)构成完整的三价结构。

3.5. 配价分类与传统分类的对应

将上述分类与藏语传统及物性、自主性范畴对应，可得表 1。

Table 1. Matching of valence classification and traditional classification for Zangyu verbs
表 1. 藏语动词配价分类与传统分类的对应

配价	传统类别	例词	参考译文
0 价	判断动词(同体格)、无形态动词	དཔེར་ན།	例如
1 价	不及物、不自主、自动	འཆི་	死
2 价(及物)	及物、不自主、自动	མཐོང་	看见
2 价(不及物)	不及物、自主、自动	འཕུར་	飞
3 价	及物、自主、使动	སྤྲུ།	交给

4. 格助词与动词配价的匹配规律

4.1. 各价动词的必用与禁用格助词

基于陈玉忠[3]与扎西加[8]的依存分析，不同配价动词的格助词使用可归纳如下：零价动词不能携带作格、LA 格或从格，但同体格标记偶尔出现，如 གཤང་ལ་བྱུར་ (变干净)；一价动词必用 LA 格，禁用作格与从格，例如 ཁོང་གཉིད་དུ་ཡུར། (他睡觉)中的 དུ་ 即为 LA 格变体；二价及物动词必用作格与 LA 格，通常禁用从格；二价不及物动词必用 LA 格与从格，禁用作格；三价动词则必用作格、LA 格与从格，无禁用格助词。

更精确的匹配关系如表 2 所示。

Table 2. Correspondence of valence, traditional classification, case particles and semantic roles for Zangyu verbs
表 2. 藏语动词配价 - 传统分类 - 格助词 - 语义角色匹配表

配价	传统分类	必用格助词	禁用格助词	语义角色(论元 1, 2, 3)
0	判断动词(同体格)	无(或同体格)	作格、LA 格、从格	
1	不及物、不自主、自动	LA 格	作格、从格	主事/受事
2 (及物)	及物、不自主、自动	作格 + LA 格	从格(多数)	施事 + 受事
2 (不及物)	不及物、自主、自动	LA 格 + 从格	作格	主事 + 来源
3	及物、自主、使动	作格 + LA 格 + 从格	无	施事 + 与事/工具 + 受事

从表 2 可归纳三条核心匹配规则:

规则 1 (作格与价数): 如果一个动词在基本句中能携带作格标记, 则该动词至少为 2 价, 且作格标记的论元一定是施事(或工具施事)。反之, 凡不能带作格的动词均为 0 价或 1 价(或不及物二价)。

规则 2 (LA 格的多义性): LA 格可以标记受事(二价及物动词)、与事(三价动词)、处所或来源(二价不及物动词)。具体语义角色由动词的词汇语义决定: 给予类动词 LA 格为与事; 感知类动词(如“看见”) LA 格为受事; 位移类动词(如“飞”) LA 格为目标或处所。

规则 3 (从格的出现条件): 从格 ནས 仅在动词表达“来源、转移、材料”等语义时出现。二价不及物动词(如“逃脱”“飞”)需要从格标记来源; 三价动词中从格可标记间接宾语的方向或材料工具。若一个动词从来不能带从格, 则它不可能是三价动词或不及物二价动词。

4.2. 特殊情况讨论: 判断动词“ཡད”与“ཡིན”

判断动词 ཡད (有) 和 ཡིན (是) 在传统分类中常被单独处理。陈玉忠指出: ཡད 在基本句中由单个格助词所引导的最多的名词性成分为 2 (处所 + 存在物), 如 ལྷ་ས་ན་མཇལ་དེ་ཡད། (拉萨有哈达), 其中 ལྷ་ས་ 为 LA 格(处所), མཇལ་དེ་ 为主事, 故应为 2 价。而 ཡིན 在“我是学生”中带两个论元(主语 + 表语), 但表语无格助词, 可视为 2 价? 实际上 ཡིན 的主语可无标记, 表语也无标记, 句法上只有一个名词性成分? 严格说“ང་སྐོར་མ་ཡིན”中 ང་ 和 སྐོར་མ་ 两个名词, 但均无格助词, 故按陈玉忠准则“由单个格助词或虚词引导的名词性成分”计, 两者均无格助词, 则引导数为 0? 这会产生矛盾。为解决此问题, 建议判断动词中, 如果两个名词性成分均无格标记, 则根据语义平面将其视为二价(主事 + 系事), 但句法平面因无格助词, 可标记为“特殊二价”。为保持一致性, 表 2 中将 0 价留给完全无论元的判断词(如“例如”), 而“是/有”建议归入 2 价(及物类别)。

5. 句法 - 语义平面的整合分析实例

一价动词 འགྲོ (走), 在句法平面, 基本句 ཁོ་འགྲོ (他走) 一个名词性成分 ཁོ་ 无格助词, 价数为 1。在语义平面, 只有一个主事论元, 无受事。在格助词匹配时不能加作格或从格, 但可加 LA 格处所(如 ལྷ་ས་འགྲོ 去拉萨), 此时 LA 格为状态元, 不增加价数。

二价及物动词 མཐོང་ (看见), 在句法平面, 例如, ངས་གཞི་གྱི་མོ་བ་ཞིག་མཐོང། 有施事(作格)和受事(无格), 两个显性名词性成分, 价数 2。在语义平面, 施事 + 受事。格助词匹配时必用作格(ངས་)和受事。不可加从格(ནས 表示来源不合语义)。

二价不及物动词 འཕུར་ (飞), 在句法平面, 如 བྱ་མོ་མཁར་ནས་འཕུར། 有主事(无格)和来源(从格), 价数 2。在语义平面主事 + 来源。在格助词匹配时, 禁用作格, 必用从格(来源)和可选 LA 格(目标)。若只出现一个名词(如 བྱ་མོ་འཕུར་), 则省略了来源, 但语义仍隐含。

三价动词 གཏུག་ (交给), 在句法平面, 如 ཚེ་རིང་གིས་སྐུ་བར་དེ་བཞིག་གཏུག། 句子中有三个名词, 施事(作格)、与事(LA 格)、受事(零标记), 价数 3。在语义平面, 施事 + 与事 + 受事。在格助词匹配时, 必用作格、LA 格, 从格可选(如“从某处交给”时可加)。

零价/判断动词 དེ་ལྟར་ན། (例如) 在句法平面, དེ་ལྟར་ན། 单独使用, 不带任何名词, 价数 0。在语义平面, 无语义论元。格助词匹配时, 不能添加任何格助词。

上述实例表明, 句法平面提供价数, 语义平面约束格助词的语义角色, 二者结合能系统预测一个动词所能出现的句法环境。对于机器翻译而言, 可建立动词词条如下格式:

动词: གཏུག་;

配价: 3;

句法框架: [NP-作格] [NP-LA 格] [NP-零]V;

语义约束: 施事[+有生], 与事[+有生], 受事[-有生]。

6. 与已有研究的比较及理论讨论

本文提出的句法-语义双平面配价匹配模型, 在继承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 针对学界存在的若干争议问题提供了新的解决路径, 并尝试将分析视野拓展至语言类型学维度。

在零价动词的界定这一核心争议上, 本文坚持了严格的句法显性标准, 与达召卡什吉的观点形成了直接对话。达召卡什吉[7]将“睡觉”(ཤུག)、“走”(འགྲོ)等动词在主语隐含时处理为零价, 在主语显现时处理为一价, 这种双重归类虽反映了语用层面的省略现象, 却削弱了配价作为动词固有语法属性的理论地位, 也给计算语言学中的词条标注带来了不确定性。本文明确指出, 配价是动词的词汇属性, 不因语用省略而改变。凡在基本句中能携带一个强制性名词性成分(如主语 ཤུག)的动词, 无论该成分在具体话语中是否被省略, 在句法平面均应认定为一价动词。这一处理策略借鉴并深化了陈玉忠等(2003)提出的“在基本句中取最多名词性成分确定价数”的准则, 有效维护了配价分类的一致性, 避免了同一动词在不同语境中价数飘移的问题。

针对“是”(ཡིན)和“有”(ཡོད)等判断动词的配价归属问题, 本文在既有研究基础上提出了“句法-语义折中”的分类方案。陈玉忠等(2003)根据格助词引导数将 ཡིན 处理为二价(处所+存在物), 但面临 ཡིན 的两个论元均无格标记时引导数为零的矛盾。本文建议, 在句法平面缺乏显性格标记的情况下, 应引入语义平面的论旨角色作为补充判定依据: ཡིན 和 ཡོད 在语义上分别支配“主事-系事”和“处所-存在物”两组论元, 因此应归入二价动词范畴, 但在格助词匹配表中标注为“特殊二价(无作格)”。这一处理既尊重了配价理论的语义基础, 又保持了与句法操作准则的兼容性, 相比单纯依赖句法形式或单纯依赖语义直觉的分类方法更具解释力和可操作性。

本文在仁增多杰等(2017)区分句法-语义平面的基础上, 向前推进了关键一步: 将该理论框架落实到具体的格助词标记和匹配规则上。仁增多杰等虽指出了深层论元在语义平面始终存在, 但其研究未能说明这些深层论元究竟对应哪些表层格助词, 以及不同动词对格助词有哪些选择限制。本文通过构建“必用/禁用格助词”矩阵(见表2), 将语义平面的论旨角色(施事、受事、与事、来源等)与句法平面的格助词形式(作格、LA 格、从格)建立了系统性的映射关系。例如, 规则1明确指出“凡能带作格标记的动词至少为二价”, 这一规则不仅深化了陈玉忠等基于格关系的分类标准, 也为句法分析器提供了高效的剪枝策略。

为提升研究的理论深度和学术价值, 本文尝试引入语言类型学的视角, 将藏语的配价-格标记模式置于作格语言的跨语言比较框架中加以审视。从类型学来看, 藏语作为典型的作格-绝对格语言, 其及物动词的施事论元由作格标记, 不及物动词的主事论元和及物动词的受事论元则采用零标记或 LA 格标记, 这与巴斯克语、高加索语系等作格语言具有结构上的相似性。然而, 藏语在配价-格标记的匹配上显示出自身的类型学特色: 其一, 藏语的 LA 格功能高度扩展, 不仅承担绝对格的角色(标记受事), 还兼表与事、处所、目标等多种语义角色, 这种多功能性与印地语等分裂作格语言中“与格-作格”的交替现象形成对照; 其二, 藏语三价使动动词的“作格+LA 格+从格”配置, 其中从格承担间接宾语或材料来源的功能, 在作格语言的类型谱系中相对罕见, 可能反映了藏语受汉语和周围 SOV 语言影响的区域特征。这些类型学观察虽尚待大规模跨语言语料验证, 但已初步表明藏语配价系统的研究不仅具有描写语言学价值, 也为作格语言的类型多样性研究提供了独特的样本。

当前模型仍存在若干待解决问题与争议点。零价动词的界定方面, 不同学者对“借走”“变干净”等属于0价还是1价存在分歧; 本文坚持句法显性标准, 认为有主语出现则为1价, 无则为0价, 但建议

将能带主语的动词统一视为1价,以免零价类别过滥。此外,形容词与名词的配价问题(如扎西加指出“多”带两个论元)以及语用因素(省略、焦点化、话题化导致表面价数减少)尚未充分展开,后者需借助语料库方法设计复杂算法以还原深层价数,均可作为后续研究方向。

7. 结语

本文基于句法-语义平面,对藏语动词的配价分类与格助词匹配进行了系统研究,得出以下结论:藏语动词可依据基本句中显性名词性成分的数目划分为0价至3价四类,最高价数为3;不同配价动词与格助词之间存在稳定的匹配关系,具体表现为0价动词无格助词或仅带同体格,1价动词必带LA格,2价及物动词必带“作格+LA格”,2价不及物动词必带“LA格+从格”,3价动词必带“作格+LA格+从格”,并据此构建了匹配表;句法平面决定价数,语义平面决定格助词的语义角色,二者整合可形成可计算的形式化规则。本研究不仅丰富了从属关系语法在藏语中的描写,证明了配价与格助词的关联具有类型学意义,同时,通过与汉语配价研究袁毓林[6]的间接对比,也显示了藏语在论元编码方式上的独特性。理论上,本研究丰富了从属关系语法在藏语中的描写,证明了配价与格助词的关联具有类型学意义;应用上,所提出的匹配表和规则可直接用于藏语词性标注、句法分析、机器翻译中的论元识别,并为藏语动词词典的编纂提供新的分类参数。后续研究将围绕以下方向展开:基于大规模藏语语料库对1000余个常用动词进行配价标注以验证匹配规则的覆盖率,将形容词和名词的配价纳入统一框架,开展藏语与汉语、英语动词配价类型的对比研究,以及开发基于配价规则的自底向上句法分析器。

参考文献

- [1] 格桑居冕,格桑央金.实用藏文文法教程[M].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2004.
- [2] 冯志伟.现代语言学流派[M].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99.
- [3] 陈玉忠,李保利,俞士汶.基于格关系和配价的藏语动词再分类研究[C]//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清华大学智能技术与系统国家重点实验室.语言计算与基于内容的文本处理——全国第七届计算语言学联合学术会议论文集.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3:294-300.
- [4] 多识.藏语语法深义明释[M].兰州:甘肃民族出版社,1999.
- [5] 瞿霭堂.论藏语的语法体系[C]//中国西南民族研究学会.藏族学术讨论会论文集.拉萨:西藏人民出版社,1984:326-342.
- [6] 袁毓林.汉语动词的配价研究[M].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98.
- [7] 达召卡什吉.藏语动词的配价研究[J].中国民族博览,2018(2):125-126.
- [8] 扎西加,多拉.配价语法视觉下的藏语句子结构描写研究[J].中央民族大学学报,2016,43(1):170-176.